

經部

欽定四庫全書

經部

讀禮通考引用書目

詳校官監察御史臣劉湄

給事中臣温常綬覆勘

總校官編修臣王燕緒

校對官編修臣吴裕徳

謄録監生臣陶必榕

欽定四庫全書　　經部四

讀禮通考　　禮類二附錄

提要

臣等謹案讀禮通考一百二十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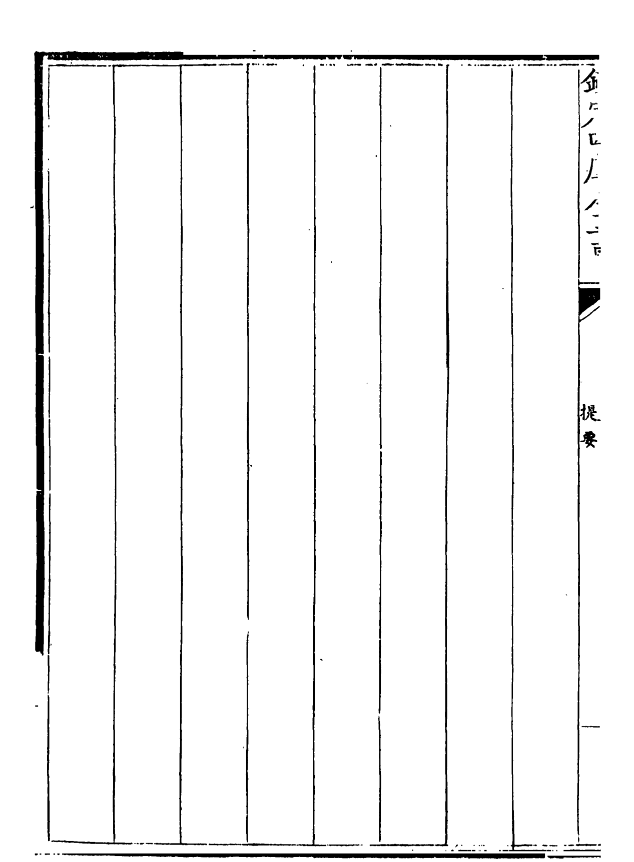
國朝徐乾學撰乾學字原一號健菴崑山人康熙庚戌進士第二官至刑部尚書是編乃其家居讀禮時所輯歸田以後又加訂定積十餘年三易稾而後成於儀禮喪服士喪既夕

士虞等篇及大小戴記則倣朱子經傳通解兼採衆說剖析其義於歷代典制則一本正史參以通典及開元禮政和五禮新儀諸書立綱統目其大端有八一曰喪期二曰喪服三曰喪儀節四曰葬考五曰喪具六曰變禮七曰喪制八曰廟制喪期歷代異同則有表五服暨儀節喪具則有圖縷析條分頗爲詳備蓋乾學傳是樓藏書甲於當代而一時通

經學古之士如閻若璩等亦多集其門合衆力以為之故博而有要獨過諸儒乾學又欲并修吉軍賓嘉四禮方事排纂而歿然是書蒐羅富有秦蕙田五禮通考即因其義例而成古今言喪禮者蓋莫備於是焉乾隆四十六年四月恭校上

總纂官臣紀昀臣陸錫熊臣孫士毅

總校官臣陸費墀



讀禮通考原序

禮有五喪祭重矣曲臺之記石渠之論議於喪禮尤詳焉晉人崇尚莊老宜其自放禮法之外而於喪禮變除假寧之同異獨斷斷辨難若杜預衛瓘袁準孔倫陳銓劉逵賀循環濟蔡謨劉德明葛洪孔衍之徒均有撰述宋齊以降言凶禮者不乏自唐徙五禮之名置凶禮第五於時許敬宗李義府上顯慶新禮以為凶事非臣子所宜言去國恤一篇自是天子凶禮遂闕宜柳宗元以

不學詘之也迨宋講學日繁而言禮者寡於凶事少專書朱子家禮盛行於民間而世之儒者於國恤不復措意其僅存可稽者杜氏通典馬氏通考已焉嗚呼慎終追遠之義輟而不講斯民德之日歸於薄矣刑部尚書崑山徐公居母憂讀喪禮撰通考一書再期而成尋於休沐之暇瀏覽載籍又增益之凡一百二十卷摭采之博而擇之也精考據之詳而執之有要此天壤間必不可少之書也當

孝莊太皇太后崩公時由禮部侍郎遷都察院左都御史仍直史館自初喪及啓殯禮無纖鉅

天子惟公是咨公斟酌古今之宜附中使入奏悉中條理益公於是書默識於心宜其折衷靡不當上結

主知誠稽古之效矣公歸田後閉雕是書彝尊因勸公并修吉軍賔嘉四禮庶成完書公喜劇即編定體例分授諸子方事排纂而公逝又二年先以刋完喪禮行世

彝尊夙承公命作序至是乃書其大略若全書綱要公

發凡舉例已詳言之後之覽者可以見公用力之勤也

已康熙三十有五年夏四月幾望秀水朱彝尊序

讀禮通考凡例

一是書之作大綱有八一曰喪期則以儀禮喪服篇為主而凡古今之論服制者皆附見焉先倣國史之例撰表三篇自斬衰三年至緦麻三月以及殤服而國恤亦備載為卷者二十有九一曰喪服古今五服制度及變除次第有圖有表為卷者八一曰喪儀節則以儀禮之士喪禮既夕士虞禮三篇為主而唐之開元禮宋之政和禮司馬氏之書儀

朱子之家禮明之會典五書自疾病以至挽歌凡言喪之儀節者皆附見焉其歷代國恤之儀以類而從為卷者四十有四一曰葬考凡葬次葬法以及祭墓而歷代山陵之制亦以類而從為卷者十有三一曰喪具凡附於身附於棺周於椁者皆具載焉叅考歷代品式一之以

本朝制度為卷者六一曰變禮本黄勉齋舊説六篇今并聞喪奔喪為一篇又有緩葬渴葬改葬暨後

世父母乖離不知存亡親柩被焚墓毁制服諸事各自為類亦附於末為卷者七一曰喪制本之古制以及今日通行之制有變古復古守禮過於禮不及禮違禮者并為論次而二氏禮異俗禮亦及焉為卷者十有一一曰廟制孝子報本追遠莫重於祭自王侯以迨士庶有圖有說悉為詳考其制度為卷者二總得百有二十卷而古今之喪禮略備矣

一儀禮十七篇其全言喪禮者凡四篇喪服士喪禮
既夕士虞禮其不言喪禮而可爲喪祭之用者一
篇特牲饋食禮其言它禮而間有及於喪禮者一
篇聘禮也禮記四十九篇其全言喪禮者十三篇
檀弓上下曾子問喪服小記雜記上下喪大記奔
喪問喪服問間傳三年問喪服四制也其它曲禮
王制禮器玉藻大傳少儀諸篇有言及喪禮者復
採之得數十百條大要儀禮一書載喪禮者十之

三禮記一書載喪禮者十之四今於二禮之傳注凡諸家說有可採者莫不蒐入非但有資於喪禮并於二書之精義頗有所發揮亦可為經學之一助云

一先王之禮至後世而廢失殆盡其猶存什一於千百者喪禮而已即古儒先之論說亦於喪禮頗詳葢送死人之大事為人子者自有同心也今是編之中不論禮之沿革說之同異莫不盡載葢禮非

一家之禮則說當備諸家之說若必專主其一而槩棄其餘何以折衷至理厭服羣心故匪獨先王之巨典不敢少遺即末俗之陋習亦不敢或漏凡以資人之採擇庶幾送死之禮得以考鏡焉

一是編之中上自王朝下迄民俗前自三古後迄於今凡簡籍中所載有及於喪禮者無不採入自知繁而鮮要然意主備考則其說不可不博云

一是編之作始於康熙十六年之春時居先太夫人

之喪因有事於此書苫次先爲蒐輯又數年而輟簡以爲讀禮時所定也遂名之爲讀禮通考云

一是編之中有一事而兩見者如士喪禮小斂後易括髮免髽說一見於免髽篇一見於小斂篇前則欲考喪服之制度不可得而略也後則欲考行禮之次第不可得而删也觀者審之

一是編之中有一條而經本同文今分見於兩處者如喪大記居倚廬數節其言居處則載廬室篇其

言應對則載言語篇以事既分門不容混載而無別也有一語而幾處可載今止載一處者如雜記言喪小功以上非虞祔練祥無沐浴勉齋經傳通解分載虞祔練祥四處兹則但載於虞祭篇以義可總貫不必分析而始明也觀者審之

一是編之中採列諸家之說本以歷代前後為次第而說取類從義貴條貫不無前後錯置者程子張子朱子之說例用大字以別之或其說有未盡合

者或義止訓詁者亦用小字諸家之說例用小字間有事關典制者亦用大字至於膚見臆說敢用大字意取標顯極知僭妄故低四格以示貶抑觀者原之

一古今議禮之家莫詳於晉亦莫善於晉其時廟堂之上學士大夫各執經以立論咸粲然可觀實後代所不及如後母之子為前母制服及父母不知存亡子行喪制服之議事出創見禮所不及者亦

皆辨之成理可為後世遭變禮者之準如此之類咸為採入以繼於禮經之後庶幾處禮之常者旣有所考見而處禮之變者亦得以折衷云

一國恤儀注隋以前皆有之而書軼不傳唯後漢書頗載其說至許敬宗輩脩顯慶禮惑於孔志約蕭楚材之言削去國恤不載而蕭嵩輩修開元禮因之故唐之國恤無可考猶幸杜氏通典載大唐元陵儀注其間始末頗備於今可考節目之詳者唯

此而已迨宋之政和禮明之集禮亦復不載國恤
今於宋則採宋史及文獻通考於明則採會典及
歷朝實錄雖禮文未備其規模次第亦約略可覩
矣兹編自國恤之外有山陵考與夫即位奠殯喪
畢吉祭大喪廢樂國忌上陵神御皆國恤之類其
宅若神主廟制名諱之屬亦皆有天子喪制合而
觀之而古今國恤之禮亦盡萃於斯矣
一議禮之家古稱聚訟宜一以經為斷然作者謂聖

而有經述者謂明而有傳厥後師傳曹習注疏論辨各家雜然並興所聞異辭所傳聞又異辭經可信不敢舍經而從傳傳可信不敢舍傳而從各家然亦有經不足而不得不取之於傳傳不足而取之注疏論辨者輯書之法宜補偏救弊者此也經傳而下家是一說言人人殊其間質之於理之所是反之於心之所安權之於時勢之升降迭變必有可行者焉有不可行者焉則劑量其曲直輕重

從其可而不從其所不可輯書之法宜財成斷制者此也乃又有先後異宜堅白兩可從一說而未備執兩端以互形有若言六義則商賜分鑣贊一辭則游夏咋舌是不得不考詳臚數以俟秉禮之儒提衡異同折衷今古輯書之法宜有案而無斷者此也覽者詳之

一禮以義起亦與時宜方今內寧外謐之朝際此制度考文之盛律令既著其科條典禮復布於方策

吉凶咸備葬祭有經文質彬彬曠越前古矣然而
政殊沿革學辨源流行禮則崇尚
本朝窮經則考詳百代是以孔子從周夏殷是監子
輿言徹貢助均宜況乎以三禮為經史志為緯故
專門之業注疏兼收歷代相承典章遞舉而歸極
於
國朝之掌故品物度數悉準現行定制譬夫一貫為
山亦若先河後海庶俾稽古者信而有徵居今者

動而無過差尊所聞則媚升降之端行所知則凛

一王之制云爾徐乾學識

讀禮通考引用書目

儀禮註疏

周禮註疏

禮記註疏

周易註疏

尚書註疏

毛詩註疏

春秋左傳註疏

春秋公羊傳註疏

春秋穀梁傳註疏

論語註疏

孝經註疏

孟子註疏

爾雅註疏

大戴禮記

國語

孔子家語

朱子儀禮經傳通解

黄榦儀禮經傳通解續

楊復儀禮圖

敖繼公儀禮集說

汪克寛經禮補逸

郝敬儀禮節解

王志長儀禮註疏删翼

萬斯大儀禮商

呂大臨禮記解

陸佃禮記解

方慤禮記解義

馬希孟禮記解

陳祥道禮記講義

胡銓禮記傳

應鏞禮記纂義

衛湜禮記集說

陳澔禮記集說

吳澂禮記纂言

禮記集說大全

徐師曾禮記集註

黃乾行禮記日錄

郝敬禮記通解

曹學佺禮記明訓

王翼明禮記補註

陸元輔禮記辯疑

王昭禹周禮詳解

易祓周禮總義

王與之周禮訂義

葉時禮經會元

陳友仁周禮集說

郝敬周禮完解

聶崇義三禮圖

吳澂三禮考註

湛若水二禮經傳測

劉績三禮圖

鄧元錫三禮編繹

貢汝成三禮纂註

汲冢周書

蔡沈書集傳

韓詩外傳

朱子詩集傳

陸淳春秋集傳纂例

胡安國春秋傳

張洽春秋集傳

家鉉翁春秋集傳詳說

趙汸春秋集傳

春秋大全

朱子論語集註

朱子中庸章句或問

朱子孟子集註

劉敞七經小傳

朱睦㮮五經稽疑

萬斯同羣經雜說

陳祥道禮書

呂柟禮問

應撝謙禮學彚編
吳肅公讀禮問
朱董祥讀禮紀略
萬斯大學禮質疑
車垓內外服制通釋
徐駿五服集證
俞汝諧古今服制沿革
駱問禮居喪答問

韓如璜喪禮說

顧清制服私議

大唐開元禮

太常因革禮

政和五禮新儀

大金集禮

大明集禮

顏之推家訓

孫氏家乘

姚翼家規通俗編

陳龍正家矩

宋纁四禮初編

呂坤四禮翼　四禮疑

季本讀禮疑圖

大學衍義

大學衍義補

史記

漢書

後漢書

三國志

晉書

宋書

南齊書

梁書

陳書

魏書

北齊書

周書

隋書

南史

北史

舊唐書

唐書

五代史記

宋史

遼史

金史

元史

資治通鑑

李燾續資治通鑑長編

王宗沐續資治通鑑

薛應旂續資治通鑑

資治通鑑綱目

續資治通鑑綱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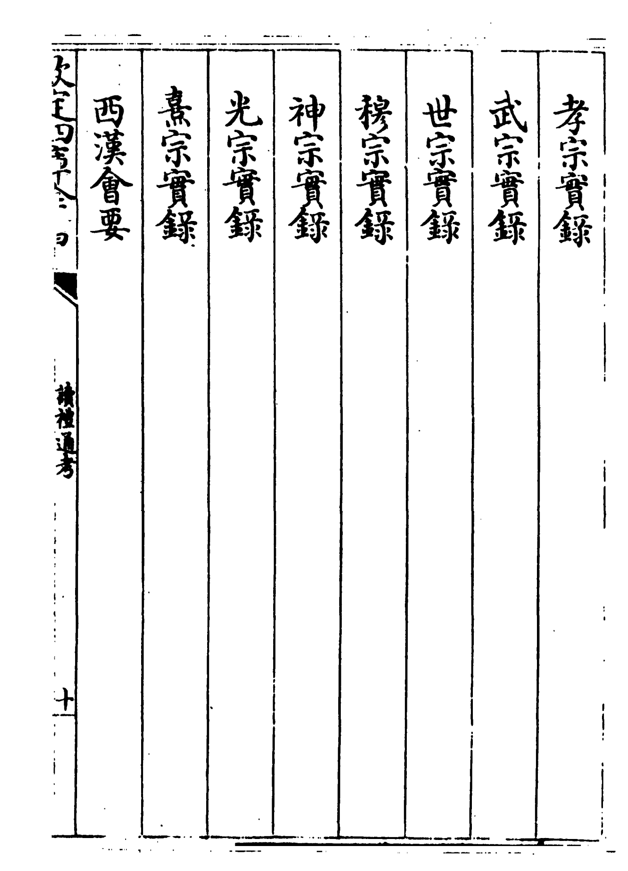
蘇轍古史

羅泌路史　路史發揮

羅苹路史註

馬驌繹史

王偁東都事略
韓愈順宗實錄
明太祖實錄
成祖實錄
仁宗實錄
宣宗實錄
英宗實錄
憲宗實錄



孝宗實錄

武宗實錄

世宗實錄

穆宗實錄

神宗實錄

光宗實錄

熹宗實錄

西漢會要

東漢會要

唐會要

五代會要

宋會要

唐六典

杜氏通典

元經世大典

元典章

明會典
嘉靖祀典
皇甫謐帝王世記
東觀漢記
鄭文寶江表志
胡宏皇王大紀
續晉陽秋
張唐英蜀檮杌

范祖禹仁皇訓典

李心傳建炎以来朝野襍記

劉時舉續宋中興編年

大政記

鄭曉吾學編

鄧元錫函史　明書

沈國元兩朝從信錄

李贄續藏書

鄧球泳化編
何喬遠名山藏
焦竑獻徵錄
徐學聚國朝典彙
朱國楨史概
彭百川太平治蹟統類
張萱西園聞見錄
姜寶秘史

黄景昉國史唯疑
譚遷國榷
朱鷺建文書法儗
許重熙五朝注略
甲申傳信錄
南京太常寺志
唐律疏義
竇儀開寶刑統

明律

大清律

鄭樵通志

馬端臨文獻通考

王圻續文獻通考

王應麟漢制考

王粲漢末英雄記

真德秀西山讀書記

朱子語類　節要

朱子名臣言行録　續名臣言行録

徐咸名臣言行前後録

伊洛淵源録

續伊洛淵源録

郭凝之孝友傳　明孝友傳

孫奇逢理學宗傳

黄宗羲明學案

胡寅讀史管見

于慎行讀史漫錄

朱董祥經史辨疑

酈道元水經注

劉澄之地記

括地志

王存九域志

十道志

圖經

李吉甫元和郡縣志

宋次道長安志

范成大吳郡志　桂海虞衡志

樂史太平寰宇記

歐陽忞輿地廣記

祝穆方輿勝覽

程大昌雍錄

孫國敉燕都游覽志

周達觀真臘風土記

馬歡瀛涯勝覽

曹能始名勝志

江寧府志

會稽志

山東通志

博物志

廣東通志
紹興府志
廣州府志
盛弘之荆州記
費信星槎勝覽
張昇瀛涯勝覽
李因篤芹城小志
張敦頤六朝事迹

元混一方輿勝覽

明一統志

譚吉璁肅松録

顧炎武昌平山水記

鄭麟趾高麗史

日本考

列子

荀子

董仲舒春秋繁露

劉向新序　說苑

班固白虎通德論

王符潛夫論

王充論衡

應劭風俗通義

蔡邕獨斷

荀悅申鑒

崔寔政論

徐幹中論

崔豹古今註

劉義慶世說新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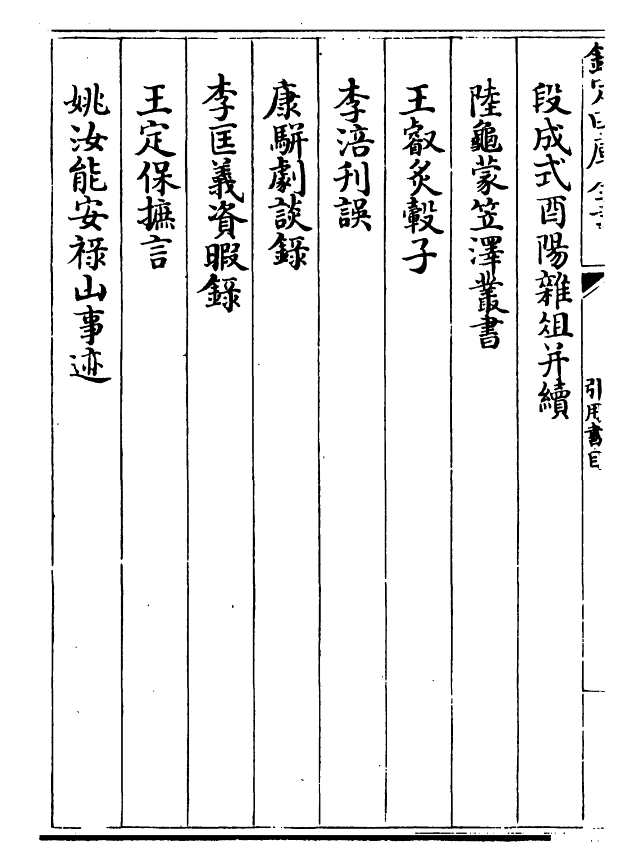
劉勰文心雕龍

桓譚新論

王通中說

王子年拾遺記

西京雜記
干寶搜神記
搜神後記
皇覽
劉熙釋名
伏侯古今注
遁甲開山圖
封演見聞記



段成式酉陽雜俎并續

陸龜蒙笠澤叢書

王叡炙轂子

李涪刋誤

康駢劇談録

李匡義資暇録

王定保摭言

姚汝能安禄山事迹

陶穀清異錄　蕉牕雜記

歐陽修集古録

趙明誠金石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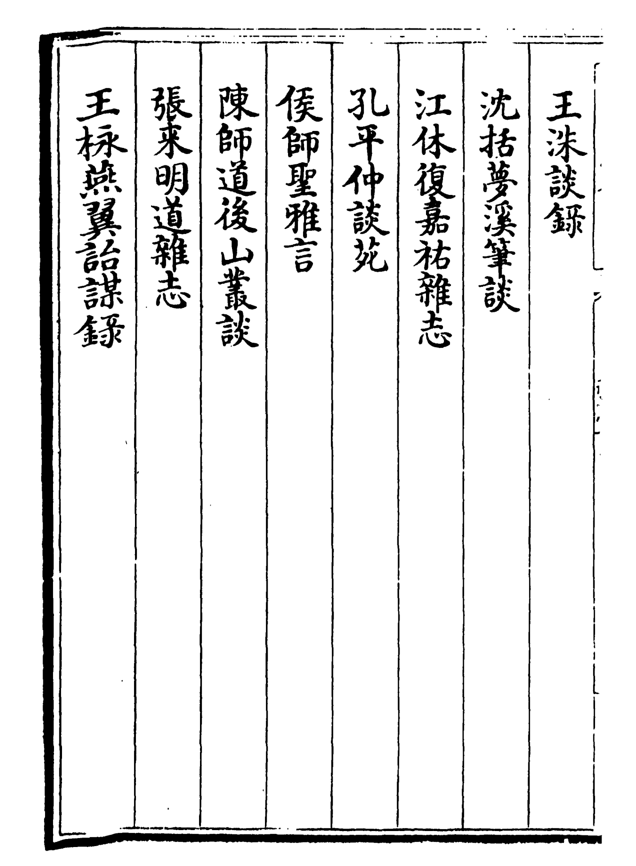
金坡遺事

俞文豹吹劒録

王罕聞見近録

宋敏求春明退朝録

丁謂晉公談録



王洙談錄

沈括夢溪筆談

江休復嘉祐雜志

孔平仲談苑

侯師聖雅言

陳師道後山叢談

張耒明道雜志

王栐燕翼詒謀錄

孫宗鑑東臯雜錄

張表臣珊瑚鉤詩話

宋祁筆記

釋文瑩玉壺清話

五色線

高承事物紀原

事祖廣記

徐廣却掃編

周煇清波別志
王楙野客叢書　野老紀聞
岳珂桯史　愧郯錄
陳思寶刻叢編
陸游家誡
朱彧可談
王應麟困學紀聞
魏了翁古今考　渠陽雜鈔

周必大思陵錄

陳善捫蝨新語

洪邁容齋隨筆

程大昌演繁露并續

陸游老學菴筆記

王明清揮麈錄

趙彦衛雲麓漫鈔續鈔

羅大經鶴林玉露

荆溪吴氏林下偶談

張端義貴耳集

王闢之澠水燕談

戴埴鼠璞

周密齊東野語　癸辛雜識

志雅堂雜鈔

黄氏日鈔

苗耀神麓記

陸友仁研北雜志

吾衍學古編

潘昂霄金石例

陶宗儀輟耕錄

林坤誠齋雜記

吳自牧夢梁錄

謝綽宋拾遺錄

宙載

行朝錄

沈德符野獲編

孫緒無用閒談

姚旅露書

徐咸西園雜記

趙璘因話錄

宋濂蘿山雜言

葉盛水東日記

陶宗儀說郛

鄭瑗井觀瑣言

羅欽順困知記

何孟春餘冬序錄

敖英東谷贅言

都穆聽雨紀談

楊慎丹鉛總錄　藝林伐山

潘損楮室記

劉世節瓦釜漫記

郎瑛七修類藁

伍袁萃林居漫録

杜環經行記

鄭曉今言

高岱鴻猷録

在田録

守潼宣訓

客座贅語

朱茂曙兩京求舊錄

張獻翼家兒私語

于慎行筆麈

萬表灼艾集

周錫玄亭閒話

陳絳金罍子

張嵎思瑯琊代醉編

錢希言戲瑕

王可大國憲家猷

王兆雲説圃識餘

白頭閒話

朱國楨湧幢小品

唐書新語

張懋修譚乘

輯柳編

桓寛鹽鐵論
任昉文章緣起
徐𤅢筆精
何承天纂文
劉定之否泰録
裴啓語林
藝文類聚
百川學海

王應麟玉海

太平御覽

太平廣記

白孔六帖

顧炎武日知錄　金石文字記

京兆金石錄

沈節甫紀錄彙編

陳仁錫八編類纂

顧夢麟中菴瑣録

田汝成炎徼紀聞

王圻稗史彙編

章潢圖書編

唐順之稗編

山堂肆考

冊府元龜

事文類聚

稗海

羅頎物原

田藝衡香宇外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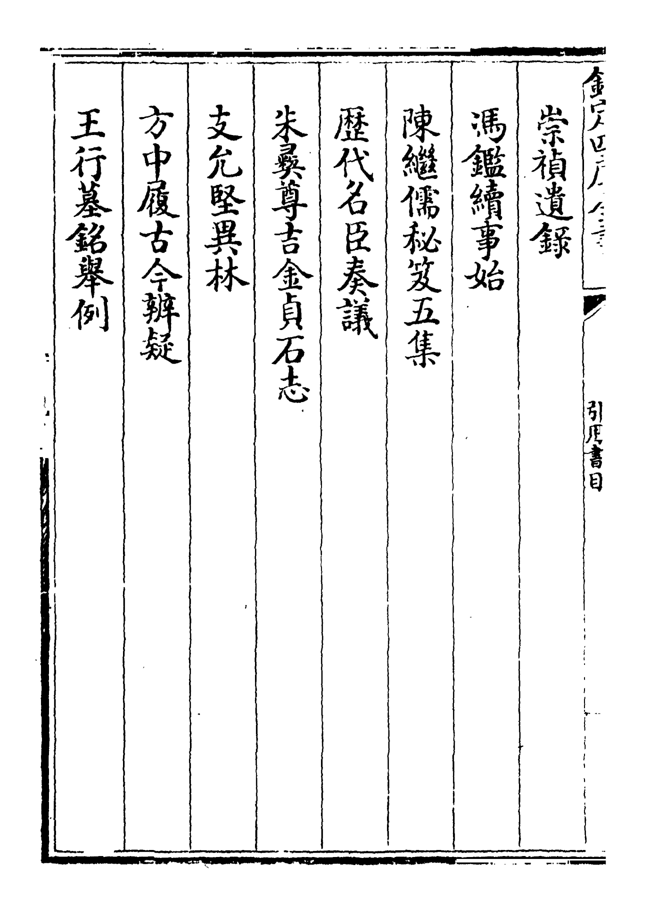
顧大韶放言

鄭思肖心史

許慎說文

合璧事類

羊虎雜錄



崇禎遺錄

馮鑑續事始

陳繼儒秘笈五集

歴代名臣奏議

朱彛尊吉金貞石志

支允堅異林

方中履古今辨疑

王行墓銘舉例

李文贊鹿溪新語

顧湄咫聞録

陸元輔菊隱紀聞

俞安期唐類函

葉夢禮教家類纂

瞿式耜愧林漫録

張文嘉齊家寶要

顧起元說略

梅枝鳳質疑

黄百家北游紀方

章俊卿山堂先生羣書考索

来知德日録

張爾岐續篤終論　謹俗論

邵寶日格子

王順之復齋碑録

彭時可齋雜記

蔣一葵長安客話
黃瑜雙槐歲鈔
明科貢録
北堂書鈔
徐學謨世廟識餘録
陳沂蓄德録
黃公紹韻會舉要
李豫亨推蓬寤語

閻若璩潛丘劄記
雷次宗豫章記
袁褧金聲玉振集
楚辭
洪适隷釋　隷續
婁機漢隷字源
陶潛靖節集
韓愈昌黎集

皇甫湜集

柳宗元柳州文集

李翺文公集

孫何集

韓琦安陽集

歐陽修六一居士集

劉敞公是先生集

司馬光傳家集

陳襄古靈集

徐積節孝先生集

張載崇文集

張九成橫浦集

范祖禹太史集

張耒宛丘集

王十朋梅溪集

葉夢得石林集

胡寅斐然集
陸九淵象山集
朱熹晦菴集
張栻南軒集
吕祖謙東萊集
黄幹勉齋集
陳傅良止齋集
葉適水心集

陳淳北溪集

真德秀西山集

趙順孫集

何基集

魏了翁鶴山集

王柏魯齋集

文天祥文山集

熊禾勿軒集

吳澂草廬集

袁桷清容居士集

歐陽玄圭齋集

陳旅安雅堂集

虞集道園類槀

許謙白雲集

明太祖御製集

宋濂潛溪集

右為細末新水蜜水調三錢生薑湯亦可

人參散出宣明論治身熱頭痛積熱黃瘦肌熱惡寒畜熱發戰膈熱嘔吐煩渴濕熱瀉痢或目赤口瘡咽喉腫痛或風昏眩虛汗肺痿勞嗽不已者

石膏　甘草已上各一兩　滑石四兩　寒水石二兩　人參半兩

右爲末每服二錢溫水調下食後

煎服梔子金花丸一名濟急解毒丸

黃龍丸出利劑方治丈夫婦人伏暑發熱作渴嘔吐惡心年深暑毒不瘥者

黄連一斤去鬚剉碎　酒二升半浸黄連稍過用火煑乾

右細末麪糊丸如梧桐子大每服三十丸熟水下

傷酒過多臟毒下血大便泄瀉温米飲下食前二服

若盛夏於道途間為暑氣所中悶倒不省人事者急扶在陰涼處切不可與冷水當以布巾衣物等項熱湯熨臍下及丹田氣海續以湯淋布上令徹臍腹温温即漸甦醒　若商賈及工雇之人倉猝無湯掬路中熱土於臍上仍撥開作竅令人便尿其中更以大

蒜爛研水調灌下　一用道中熱土與大蒜等分爛研水調服仍以大蒜少許置鼻中氣透即甦凡覺中暑急嚼薑冷水一大碗嚥下暑氣中人謹不可搵以冷水不宜單用冷水灌之來復丹消暑丸皆可用也凡中暑證面垢六脈沈伏冷汗自出昏不知人先以湯中如前法熨臍腹次用來復為末冷調灌之仍用白虎湯竹葉石膏湯服之此一定之法不可改易多有病家無主病人親故問疾各立一說各傳一方皆

謂屢經作效來者既衆議論紛然不知孰是猶豫之間遂致困篤莫若參以外證確意服藥無信浮言以貽後悔

水瓢九出仁存方治冒暑毒解煩渴

烏梅肉四兩 甘草 青鹽各二兩 乾木瓜 檀香 白茯苓各一兩 麝香二錢半製煉過隨藥加減使

右除麝香别研餘並為細末煉蜜為九每兩作三十九每服一九含化或新汲水温水嚼下不拘時候一

王守仁陽明全書
何孟春文簡集
徐問山堂萃藁
何瑭柏齋集
王廷相家藏集
崔銑洹詞
薛蕙西原集
顧清東江集

何景明大復集

湛若水甘泉集

顧璘息齋存稾

李濂川甫集

呂柟涇野文集

韓邦奇苑洛集

魏校莊渠遺書

張邦奇文定集

霍韜渭厓集

楊慎升菴集

鄒守益東廓集

陸粲子餘集

夏言桂洲集

舒芬梓溪集

黃佐泰泉集

歐陽德南野集

羅洪先念菴集

唐順之荊川集

程文德松谿集

王問仲山集

金賁亨一所集

王慎中遵巖集

徐階世經堂集

許讚松皐集

潘恩笠江集

周怡訥谿集

熊過南沙集

田汝成叔禾集

薛應旂方山集

陸樹聲文定公集

趙貞吉文肅集

王世貞弇州四部藁

王宗沐敬所文集

黄省曾五岳山人集

姜寶鳳阿集

歸有光震川集

于慎行穀城山館文集

趙用賢松石齋集

伍袁萃逸我軒草

張獻翼文起堂集

鄧元錫潛學集

顧憲成涇皐藏稿

焦竑澹園集

謝肇淛小草齋集

尤鏜紅箱集

金九皐抱甕集

陶望齡歇菴集

高攀龍高子遺書

郝敬山草
孫愼行玄晏齋集
董應舉崇相集
陳龍正幾亭全書
陳瑚確菴文集
黄宗羲南雷文案
汪琬鈍翁類藁
紫紹炳文鈔

魏禧叔子集

楊瑀旭樓集

李良年秋錦山房集

董文驥微泉閣集

華宗韡慮得集

唐文粹

宋文鑑

元文類

讀禮通考引用書目

欽定四庫全書

經部

讀禮通考目録

詳校官監察御史臣劉　湄

給事中臣溫常綬覆勘

總校官編修臣王燕緒

校對官中書臣高　中

謄録監生臣施　華

讀禮通考目録　　刑部尚書徐乾學撰

妾為君

女子子在室為父

子嫁反在父室為父

公士大夫之衆臣為其君 已上儀禮

卷六　喪期六　斬衰三年下

父卒為祖後者 喪服傳

父在為祖 謂父有篤疾子代父執喪

為曾祖後

天子女嫁諸侯為父

諸侯女嫁大夫為父

諸侯諸臣為天子

五屬之親為諸侯

士為國君大夫之適子為君如士服○天子卿大夫適子為天子如士服○已上儀禮

為高祖後戴德喪服記

婦為舅唐律

夫為祖曽祖高祖承重者妻從夫政和禮

為人後者承其祖朱子家禮

子為母適母同

為人後者為所後母及所後祖母

女在室為母

女嫁反在室為母

適孫為祖母承重及曾高祖母承重

婦為姑

庶子為生母

為繼母

為慈母

為養母

夫為人後則妻從服

庶子之妻為夫之所生母已上孝慈錄

卷七　喪期七　齊衰三年

父卒為母

繼母如母

慈母如母

母為長子已上儀禮

妾為君之長子喪服記

為所後者之妻喪服傳

孫為祖母承重

庶子為祖庶母後者已上喪服小記

士庶子父卒為所生母

大夫庶子父卒為所生母

天子女嫁諸侯為母

諸侯女嫁大夫為母已上注疏

父卒為君母

繼母為長子

為人後者為所後祖母

為曽高祖後者為曽高祖母已上戴德喪服變除篇

父在為母

婦為姑已上唐律

養母宋開寶禮

生母宋會要

女在室為母

女嫁反在室為母已上明集禮

卷八　喪期八　齊衰杖期

父在為母

妻

出妻之子為母

祖父母

世父母叔父母

大夫適子為妻

昆弟

為衆子

昆弟之子

大夫之庶子為適昆弟

適孫

婦為舅姑

夫之昆弟之子

公妾大夫之妾為其子

女子子為祖父母

大夫之子為世父母叔父母子昆弟昆弟之子

姑姊妹女子子無主者為大夫命婦者惟子

不報

大夫為祖父母適孫為士者

公妾及士妾為其父母已上儀禮

為王后周禮

為姑在室

為姊妹在室

為女子子在室

王為適曾孫適玄孫適來孫

始封之君為諸父昆弟始封君之子為諸父

兄弟俱為諸侯

適子父在為妻

士妾為君之衆子已上注疏

舅姑為適婦唐律

父所生庶母開寳禮

嫁母出母為其子

繼母嫁為前夫之子從巳者已上政和禮

為適長子

妾為夫之長子衆子與所生子已上孝慈録

妾為家長父母明律

前夫之子從繼母改嫁為改嫁繼母今制。已上齊衰不

杖期

曾祖父母

女子子嫁者未嫁者為曾祖父母並開元禮。已上齊衰五

月

卷十一　喪期十一　齊衰三月

寄公為所寓

丈夫婦人爲宗子宗子之母妻

爲舊君君之母妻

庶人爲國君

大夫在外其妻長子爲舊國君

繼父不同居者

曾祖父母

大夫爲宗子

舊君

曾祖父母爲士者如衆人

女子子嫁者未嫁者爲曾祖父母已上儀禮

畿内之民爲天子

内宗五屬之女嫁於庶人從爲國君已上注疏

高祖父母女子子在室及嫁者同○開元禮

卷十二　喪期十二　大功九月

姑姊妹女子子適人者

從父昆弟

為人後者為其昆弟

庶孫

適婦

女子子適人者為衆昆弟

姪丈夫婦人報

夫之祖父母世父母叔父母

大夫為世父母叔父母子昆弟昆弟之子為士

者

公之庶昆弟大夫之庶子爲母妻昆弟

皆爲其從父昆弟之爲大夫者

爲夫之昆弟之婦人子適人者

大夫之妾爲君之庶子

女子子嫁者未嫁者爲世父母叔父母姑姊妹

大夫大夫之妻大夫之子公之昆弟爲姑姊妹

女子子嫁於大夫者

君爲姑姊妹女子子嫁於國君者已上儀禮

為人後者其妻為舅姑喪服小記

為夫之兄弟喪服記

女適人者為伯叔父兄弟姪

為衆子婦已上唐律

為兄弟之女適人者報

為人後者為其姑姊妹在室者報

為兄弟之子婦本載家禮然開元禮有為夫之伯叔父母報此即伯叔父母之報服

諸侯之大夫為天子 儀禮○總衰 止此一條

從祖祖父母從祖父母報 政和禮為兄弟之孫為夫兄弟之孫家禮為兄弟孫女之在室者即從祖祖父母報服又政和禮為同堂兄弟之子為夫同堂兄弟之子家禮為從兄弟之女在室者即從祖父母報服

從祖昆弟

從父姊妹

孫適人者

為人後者為其姊妹適人者

為外祖父母開元禮母出為繼母之父母兄弟從母從此條別出

從母丈夫婦人報

夫之姑姊妹娣姒婦報政和禮女在室及適人者為兄弟姪之妻即此

姑姊妹報服

大夫大夫之子公之昆弟為從父昆弟庶孫姑

姊妹女子子適士者

大夫之妾為庶子適人者

庶婦

君母之父母從母

君子子爲庶母慈已者已上儀禮

卷十四　喪期十四　小功五月下

舅

爲兄弟妻

爲夫之兄弟已上唐律

甥顯慶禮

女適人者爲從父兄弟本政和禮然開元禮中有爲從父姊妹適人者

族曾祖父母

族祖父母

族父母

族昆弟

庶孫之婦

從祖姑姊妹適人者報政和禮女適人者為同堂兄弟之子及女之出

嫁者女適人者為從祖兄弟姊妹即此報服

外孫

甥

壻

妻之父母

姑之子

舅

舅之子

夫之諸祖父母報唐律為從父兄弟子之婦為夫從父兄弟之子婦政和禮為兄弟孫之婦為夫兄弟孫之婦為外孫之婦皆此報服

為夫之舅及從母

為姊妹子之婦

為甥之婦已上唐律

為族曾祖姑在室者報

為族祖姑在室者報

為族姑在室者報

為兄弟之曾孫女在室同 本載政和禮然開元禮有族曾祖父族曾祖姑報

即係此條

為從父兄弟之孫本政和禮然開元禮有族祖父族祖姑在室報即係此條

為夫兄弟之曾孫本載政和禮然開元禮有族曾祖母報即此報服

為夫同堂兄弟之孫本載政和禮然開元禮有族祖母報即此報服

為族姊妹

為人後者為本生外祖父母

女適人者為從祖父母報政和禮為夫從父兄弟之女適人者即此

報服家禮為從父兄弟之女出嫁者亦即報服

為兄弟之孫女適人者報

為夫之從祖兄弟之子已上開元禮

舅母

女適人者為兄弟之孫

為夫兄弟之孫女適人者

女適人者為從祖祖父母為從祖祖姑

女適人者為從祖姑已上政和禮

為從兄弟之妻

為夫之從父兄弟

為夫之從祖祖姑

為夫之從祖姑在室者

為同爨

為朋友已上家禮

嫁女為同堂姊妹之出嫁者明會典

袒免附圖

卷十七　喪期十七　三殤服制

子女子子長殤中殤

叔父之長殤中殤

姑姊妹之長殤中殤

昆弟之長殤中殤

夫之昆弟之子女子子之長殤中殤

適孫之長殤中殤

大夫之庶子為適兄弟之長殤中殤

公為適子之長殤中殤

大夫為適子之長殤中殤已上大功九月七月

殤

為姪庶孫丈夫婦人之長殤

大夫公之昆弟大夫之子為其昆弟庶子姑姊妹女子子之長殤

大夫之妾為庶子之長殤已上儀禮

為從父兄弟姊妹之長殤開元禮○已上小功五月

庶孫之中殤

從祖父從祖昆弟之長殤

為故國主服

天子服曾祖母

天子服庶祖母

天子服適母

天子為生母服

天子為皇伯母服

卷二十二　喪期二十二　國恤五

天子服前皇之后

天子服皇后

天子服太子

天子服太子妃

天子服太孫

天子服外祖父母

天子服皇后父母

天子服公主

太后服天子

太后服太子妃

太妃為諸親服

皇后服太后

皇后服太子妃

皇后服父母 皇太后服父母附

太子服母后

太子服生母

弟子為師

朋友

卷二十六　喪期二十六　心喪下

門生為舉主

故吏為舊君

郡縣吏為官長

治民為守令

親屬

復

遷尸

楔齒綴足

始死奠

帷堂

命赴拜賓

哭位

君使弔 君使人弔襚圖

致襚

為銘

掘坎

陳服器

沐浴及設冰 陳具沐浴圖

飯含

襲 飯含襲圖

設冒

埋鬠爪

設重

設燎

卷四十一　喪儀節四　初終下

唐以後初終禮

卷四十二　喪儀節五　小斂

陳小斂衣

陳奠具絰帶 陳小斂衣服圖

小斂 小斂圖

馮尸

變麻

遷尸及拜賓

設小斂奠 小斂奠圖

送賓

代哭

致襚

啓殯

朝祖 啓殯朝祖之圖

載柩

陳器 載柩陳器圖

設祖奠 遷柩祖奠圖

賵贈 公賵圖○賓賵奠賻贈圖

設大遣奠 遣奠圖

發引

擯相

祝

卷五十六　喪儀節十九

神帛

神主

神坐

神像

卷五十七　喪儀節二十

臨禮

奠禮

卷六十　喪儀節二十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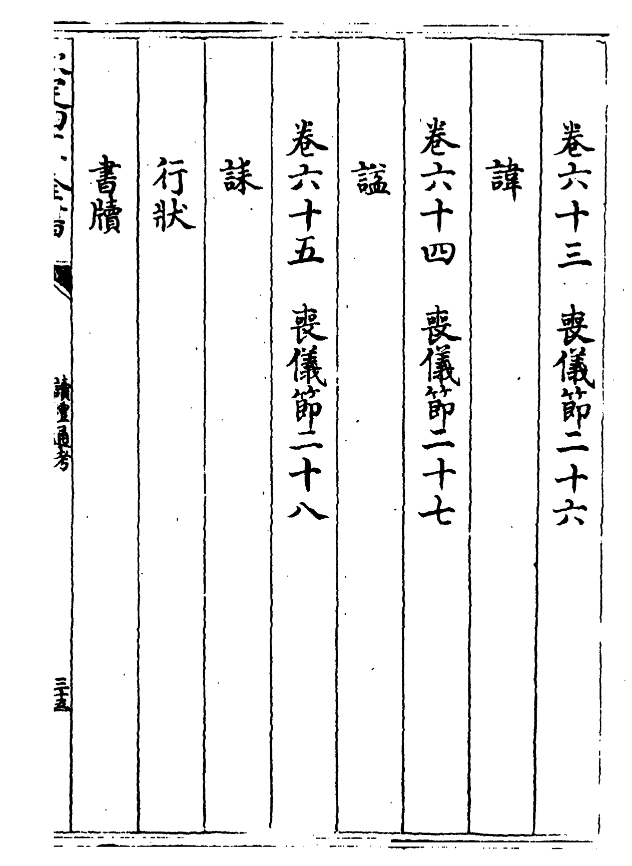
含禮

賵禮

襚禮

賻禮

卷六十一　喪儀節二十四



不伐喪

大喪廢樂

后喪廢樂

皇妃親王公主皇親喪廢樂

卷七十八　喪儀節四十一　國恤十三

國忌

生忌

忌月

掩圖

瑱

幎目

鬠笄圖

布巾圖

冒圖

質圖

殺圖

握手圖

決圖

纊極圖

含貝圖

飯珠圖

玉柙

浴槃圖

夷槃圖

桐棺

柏棺

梓棺

榖棺

樟棺

松棺

楸棺

榆棺

布漆山

椑 圖

柩

櫬

椁

裏棺

鐟

東園温明祕器

雜木椁

石椁

銅椁

裏椁

壽藏椁

棺飾

輁軸 圖

龍輴 圖

遣車圖

鸞車

皮車

革車

輼輬車

容車

鼈甲車

鳳皇車

鷺輅

香輿

影輿

葢輿

錢輿

五穀輿

酒醢輿

衣物輿

庖牲興

牆

帷

荒圖

池

振容

褚

紐

齊

戴

魚

翣圖

披

褕絞

幕

帟

紼

撥

綷

功布圖

纛圖

鵝毛纛

旄

茅圖

卷九十七　喪具三

明器

明弓矢

頌琴

㸌筐圖

笣圖

葦笣圖

筲圖

甕圖

茅馬

木馬

看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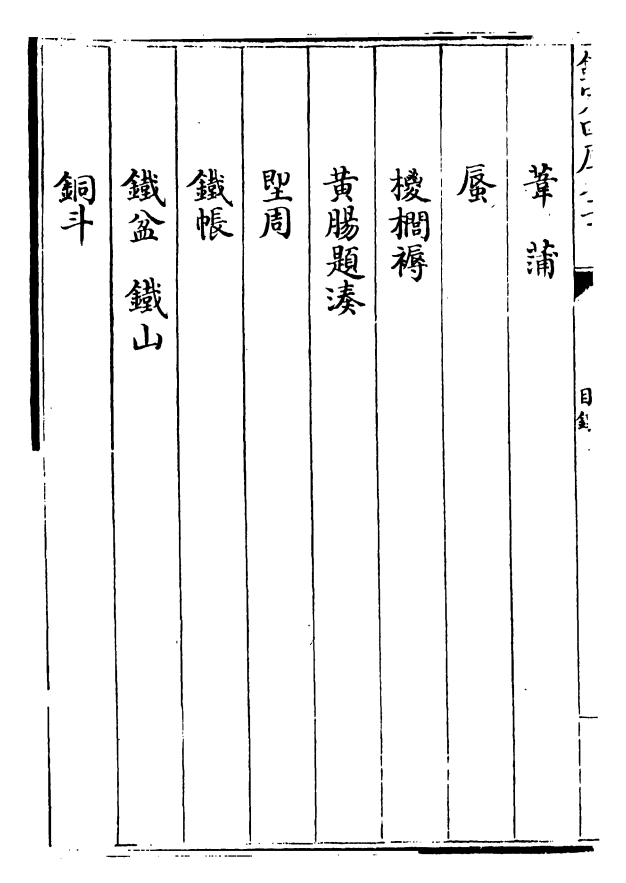
賵方圖

遣策圖

衡

籠

茶



灰隔

卷九十八　喪具四

碑圖

便房

神道碑

先塋碑

御製碑

御書碑

誌殯

墳記

墓記

壙記

墓甎文

墓甎記

穿中記

墓識

墓版

窆石

蓋石

卷九十九　喪具五

墓銘

壙銘

埋銘

石椁銘

石塔銘

墓表

殯表

石像

石函

石臺

石室

石壁

嫁娶遭喪

遭喪不祭

卷一百四　變禮四

喪不助祭喪祭可與附

夫婦未昏服

卷一百五　變禮五

喪中冠子嫁女取婦止備冠禮其昏嫁詳遣禮條

王侯初喪襲爵

卷一百六　變禮六

時服

除濕丸（家藏經驗方）

黑牽牛（一斤炮帶性）　破故紙（四兩）　赤芍藥（四兩）　錢子地龍（四兩）

（去土已上作末）　白膠香（四兩另研）

右用不蚛皂角三十鋌挪取漿入沙缽内慢火熬成膏子和藥丸如梧桐子大每服四十丸空心鹽湯下才利便止老人虛人不宜服　臨安南山招慶院文僧正者寘山為文室設塌其中久之為濕氣所逼半

年足不能舉因得此藥乃能行遂求其方余在淳安忽左足沈重恐是濕氣依方製服洞下即愈

茵蔯湯（出如宜方）治受濕瘀熱發黃小便赤澁引飲

茵蔯（一兩半）　山梔子（十箇）　大黃（半兩）

右㕮咀水煎如受濕輕宜增味導赤散

藿香正氣散（出如宜方）治寒濕所傷身重腰脚酸疼或浮腫

厚朴（製）　陳皮（製）　白朮　桔梗（各三兩）　甘草（二兩半）　夏麴（二兩）　大腹皮　白芷　茯苓　紫蘇　藿香（各三兩）

右㕮咀薑水煎服

獨活散（出朱氏集驗方）治行履費力因臥濕地而得之胡伯才感此疾得唐接骨傳此方一服而愈

獨活（五兩）川椒（三兩）草烏（半斤）麻黃（三兩）防風（二兩）杉木節（一兩）

荆芥（一小把）葱（一握）

右煎湯熏蒸通得手用葱蘸湯洗以久為度更先服

小續命湯

薑附湯（出十便良方）治風濕體身週重肌自汗出

大附子生用一兩　乾薑三兩　甘草半兩

右為飲子每服四錢加生薑五片水一大盞不計時煎服

附子酒出十便良方　治風除濕温絡散寒邪

附子一箇半兩已上者慢火炮去皮臍切作片子

右用無灰酒五升浸附子春五夏三秋冬各浸七日每温服一盞常令酒氣不斷食後一方水煎入鹽空心食前如疑更入生薑五片同煎亦得

欽定四庫全書

經部

讀禮通考卷二十一

詳校官監察御史臣劉湄

給事中臣溫常綬覆勘

總校官編修臣王燕緒

校對官編修臣吳裕德

謄録監生臣陶必榕

讀禮通考卷一

刑部尚書徐乾學撰

喪期一

表上

乾學案上古喪期無數中古聖人以親疎定服術上殺下殺旁殺而别為再期期九月七月五月三月之喪有恩有理有節有權著於經禮下子傳之其後代有因革或重而輕或

輕而重或古有而今省或前畧而後詳其見於載紀者貞觀之律開元政和之禮司馬氏之書儀朱子之家禮以及明之集禮孝慈錄會典稱情立文各有其義顧分見於諸書考禮者卒難辨其同異乃倣國史之表列行排屬經緯既具一舉目而百世之典咸在庶幾若網之在綱而車之執綏者然其於元獨未之詳何也元之喪禮無傳僅見於典章一編

列圖凡六而為伯叔兄弟期不杖於姑姊妹則杖為適婦緦麻而為衆婦大功當時議禮者不應若是之誤葢未敢信故寧闕焉

	儀禮 注疏并同 禮及禮記	唐律	開元禮 分正服加 服降服義 服	政和禮 分正服加 服降服義 服	司馬書儀	朱子家禮 分正服加 服降服義 服	明集禮 分正服加 服降服義 服	明會典 即孝慈錄	今制
斬衰	父	同	同 正一	同 正一	同	同 正一	同 正一	子為父母 增	同

三年

諸侯為天子

君

父為長子

同加二重其當先祖之正體又將代已為宗廟主故庶子不得為長子三年不繼祖與禰也於庶子之

同加二

父為適長子亦謂當為後者

父為適子當為後者加二

父為適子改入不杖期條

		適孫乃為其適子三年矣						
為人後者	為人後者為所後父　為父所後祖承重者亦如之	同 義一受重故三年為所後祖亦如之凡為人後者不以適子也	同 義二注同居律	同 注同居律	同 義五	同 義二	為人後者為所後父母 增	同
妻為夫	同	同 義二夫尊而親	同 義三	同	同 義四	同 義三	妻妾為夫	同
妾為君	同	同 義三妾謂夫為君	同 義四注同	同	同	妾為主	統于妻	妾為家長

女子子在室為父	同	君 同 正二女子重子者別于男子言在室則服	統于子為父內	同 統于子	同 統于子	同 正二巳許嫁同
女在室為父母 增	同					
子嫁反在父之室為父		同 正三遭喪後而出者始服齊衰周出而虞則受以三年之服既虞而出則小祥		同 統于子	同 正三謂父喪期年內被出者	
女嫁反在室為父母 謂已嫁被出歸在父母家者 增	同					

亦如之既除喪而出則已

公士大夫之眾臣為其君布帶繩屨

國臣為其君布帶繩屨既葬除之

父卒然後孫為祖後

適孫為祖同加一謂承重者

同

適孫卒同加一

適孫為祖同

為祖後者承重謂當為祖加二謂承重者為高

為祖為高

父母承重

服斬傳

後者

祖曾祖後
亦如之

曾祖後承
重者

及曾高祖
父母承重
者同
父故
適孫
爲祖承重
服若父祖
俱亡而子
孫爲曾高
祖後者同
增

父在爲祖
見注疏謂
父有篤疾

子代父執喪	
為曾祖後 見注疏即 曾孫承重	後世皆同 統于孫承 重下
天子女嫁	
諸侯為父 見注疏	
諸侯女嫁	
大夫為父	

見注疏以上二條皆言已嫁不降服

諸侯諸臣為天王斬衰見周禮

五屬之親為諸侯見喪服小記

士為國君
見服問

為高祖後 後世皆同統于孫承
見戴德喪服記
重

婦為舅 其夫為祖後者妻亦從服凡婦服夫黨當喪而出則除之 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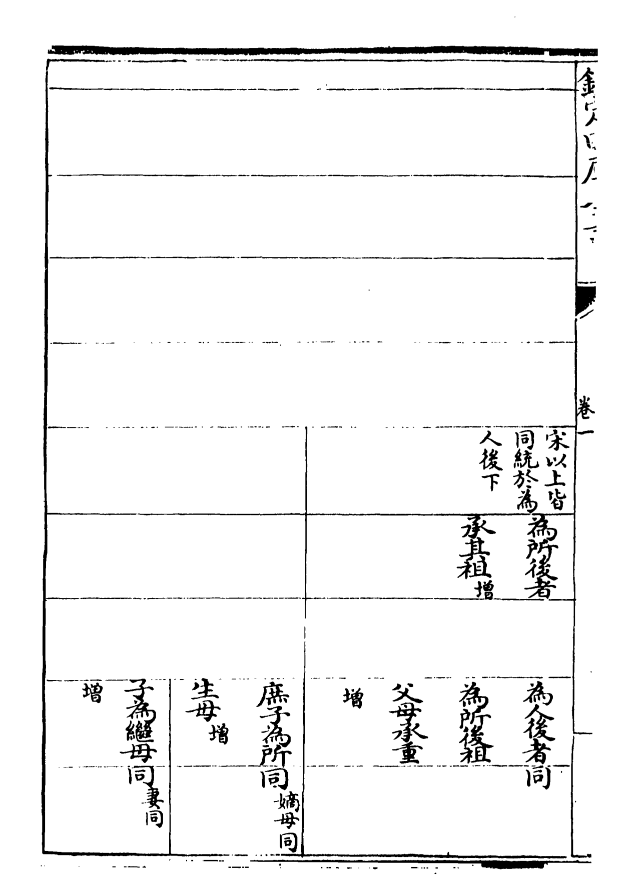
同 義一夫為祖曾高祖後者其妻從服亦如之 增

同 注同唐律

同 義一

同 義一

婦為舅姑 即公婆 增 同



宗以上皆同統於為人後下

為所後者承其祖 增

為人後者同

為所後祖父母承重 增

庶子為所同 嫡母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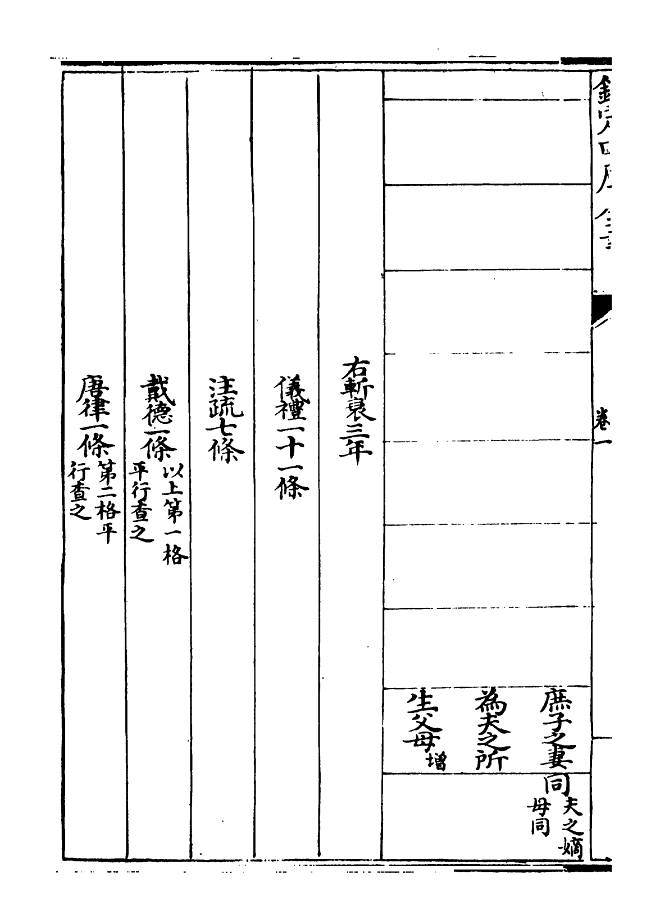
生母 增

子為繼母同 妻同 增

子為慈母同妻同 母卒父命他妾養己者增

子為養母同妻同 謂自幼過房與人增

夫為人後同則妻從服增



庶子之妻同 夫之嫡母同

為夫之所生父母 增

右斬衰三年

儀禮一十一條

注疏七條

戴德一條 以上第一格平行查之

唐律一條 第二格平行查之

宋政和禮一條見第四格姊為舅小注

家禮一條第六格平行查之

明孝慈錄一十三條第八格平行查之後倣此

齊衰三年	儀禮	唐律	開元禮	政和禮	司馬書儀	朱子家禮	明集禮	明會典	今制
	父卒則為母	子為母 增	同 正一 舊禮父卒為母今改與父在同 ○上元中定制	同 正一	同	同 正一 父之庶子為其母同 為父後則降	子為母	改同於父	
	繼母如母		同 加一 繼母之配	為繼母 義二		同 義一	同 義一	改入斬衰條	

父與親母

同

慈母如母

同加二妾之無子者妾子之無母者父命為子生則養之如子母死則喪之如母貴父之命也

為慈母義三謂妾無子妾子無母父命為母

為慈母義二

同義三謂庶子無母父命他妾之無子者慈已改入斬衰條

母為長子

母為適子

母為長子同加二謂父服斬衰者

母為適長子

母為適子母為長子改入不杖期條

當為後者加一

加二

妾為君之長子 喪服記

為所後者

為所後者之妻 喪服傳

同 義二與適妻同 不敢輕服夫之正統

同 義五

同 義五

妾為主之 改入不杖期條

長子

為人後者 改同於父

為所後母

孫為祖母 適孫承重為祖後者 適孫為祖 同唐律 適孫卒 同開元禮 改入斬衰條

承重 喪服小記 祖卒為祖 祖卒為祖母 加一 為祖母若 加二

母 母 正一為曾高祖 高曾祖母

後者為曾高祖亦如之

承重加一

庶子為祖庶母後者喪服小記

士庶子父卒為所生母

大夫庶子父卒為所生母 二條注疏言無厭降	天子女嫁諸侯為母	諸侯女嫁大夫為母

二條見注疏言不降

父卒為君母 謂庶子為適母

繼母為長子

為人後者為所後祖母

以上統於攺同於祖孫承重

為曾高祖後者為曾高祖母 以上四條見戴德喪服變除

婦為姑 其夫為祖後者妻亦從服祖姑增

同 義一夫為曾高祖後其妻從服亦如之

同唐律

婦為姑夫 承重則從服

婦為姑

改同於舅

養母見宋開寶禮謂收養遺棄三歲兒增

生母見宋會要增

無

女在室爲

改入斬衰條

母已許嫁同增

女嫁反在

改同於父

改同於父

改入斬衰條

室為母謂
母
喪期年內
被出者增

右齊衰三年

儀禮四條

禮記四條

注疏四條

戴德四條

唐律二條

宋制二條

明制二條

	儀禮	唐律	開元禮	政和禮	司馬書儀	朱子家禮	明集禮	明會典	今制
齊衰	父在為母	改入齊衰三年						改入斬衰條	
	妻	同	夫為妻義二	同義二	同	同義二	同義二	同	同
杖期	出妻之子為母 為母	為嫁母出母報服報謂母服其子亦同為父	父卒母嫁及出妻之子為母皆	同降一為生已者 若為父後則不服母猶服之	同唐律	子為出母 嫁母降一	同降一報服亦同	同即親生母因父卒改嫁及父在被出者	同

後則無服

報正一父卒為父後者為嫁母無服母猶服之不為出母之黨服則為繼母之黨服

父卒繼母嫁從為之服報嫁母服經

同義一若繼母出則不服若繼母出嫁子從而寄育則服不

同義一謂繼母嫁而已從之寄育者若不從或繼母出則不

父卒繼母嫁而已從之者義一子為

父卒適繼慈養母歸宗為之服

父卒繼母改嫁而已從之者

今不杖

無文疏謂繼母嫁從為之服則親母可知增

從則不服服

父後則為嫁母出母及繼母嫁俱無服

若改嫁從之者為之報服亦同服

祖父在適孫為祖母見喪服小記註

為祖後者適孫祖在祖在為祖為祖母正一

為曾祖高祖後母者亦如之正二

適孫父卒祖在為祖母正一

同開元禮改入斬衰杖期如故章

士庶子父

在為母 見注疏

父卒大夫適子為妻 見注疏

適子衆子同

為庶母 謂父之妾 增

適子衆子同

之妻為夫

之庶母 增

右杖期

儀禮四條

注疏四條 子為嫁母附見父卒繼母嫁從為之服報注

明制二條

儀禮

唐律

開元禮

政和禮

司馬書儀

朱子家禮

明集禮

明會典

今制

齊衰不杖期		
祖父母	世父母叔父母	大夫之適子為妻
同女出嫁者亦同		
同正一父所生庶母亦同惟為祖後乃不服	同上正二	
同正一女適人同餘注同上	同正二	
同女出嫁者亦同	為伯叔父母	
同正一	為伯叔父正三	
同正一父所生庶母亦同	同正二	
孫為祖父母女雖適人不降	為伯叔父母即伯伯姆姆叔叔嬸嬸	
同	同	

昆弟	爲衆子	昆弟之子
兄弟	同	兄弟之子
爲兄弟正三	同正四衆子者長子之弟及妾子凡父母於子舅姑於婦幷傳重於適孫所傳重非適及養子爲後者服之皆如衆子婦服	爲兄弟之
同正三	同正四注同上	同正五
同	同	同
同正四	爲衆子及 女在室與 嫁而無夫 與子者正六	同正七
同正三	爲衆子婦	同正五
同	父母爲適 長子及衆 子增	爲兄弟之
同	同女在室同繼母 爲長子衆子同	同

子 正五女在室亦然報之

子及兄弟之女在室者 即姪男及姪女

大夫之庶子為適昆弟 後世統於昆弟內

適孫 同

為適孫 正六 有適子則無適孫凡

同 加一注同上

同 亦謂當為後者

曾玄孫當為適孫及 同 加一

祖為適孫 同

為後承適者雖曾孫玄孫與孫同

為後者加一

為人後者為其父母報

同降二凡為人後者本親降一等其妻又降一等

同降三父母為其子之為人後者降四

同

為人後者為其本生父母降五

同降一報服亦同

為人後者為其父母即本生父母

同父報同

女子子適人者為其父母昆弟

女適人者為父母長服小記未練而出則三

女子子適人者為其父母降三所降之服未滿被出

女適人者為父母降五

同唐律

女適人者同為其父母

女出嫁為父母

同

之為人後者中有二條

年既練而出則已未練而反則期既練而反則遂之

者不降服已除被出而本服未除者不服凡女適人應降之服未除已除被出者準此

女子子適人者為兄弟之為父後

同加二

女適人為其兄弟之當為後

同加二

同

同

後者加一出嫁猶不降為父後者婦人有歸宗之義故不自絕其族類

者加二

繼父同居者

為繼父同居者義二子無大功之親與之適人所適者亦無大功之

同義三

繼父同居父子兩無大功之親者義十一

同義三

為繼父同居兩無大功之親者謂繼父無子孫伯叔

同

親是謂繼父同居繼父之子不從服為繼父不報

兄弟已身亦無伯叔兄弟之類

為夫之君

姑姊妹女子子適人無主者姑姊妹報 姑姊

為姑姊妹為姑姊妹為姑姊妹為在室之同

女子子在室及適人無女在室雖適姑姊妹及

室及適人祭主者正人無夫與六子者亦同嫁無夫與

無主者姑謂無夫與子為祭主子者正五女在

女在室及同

雖適人而

無夫與子

者為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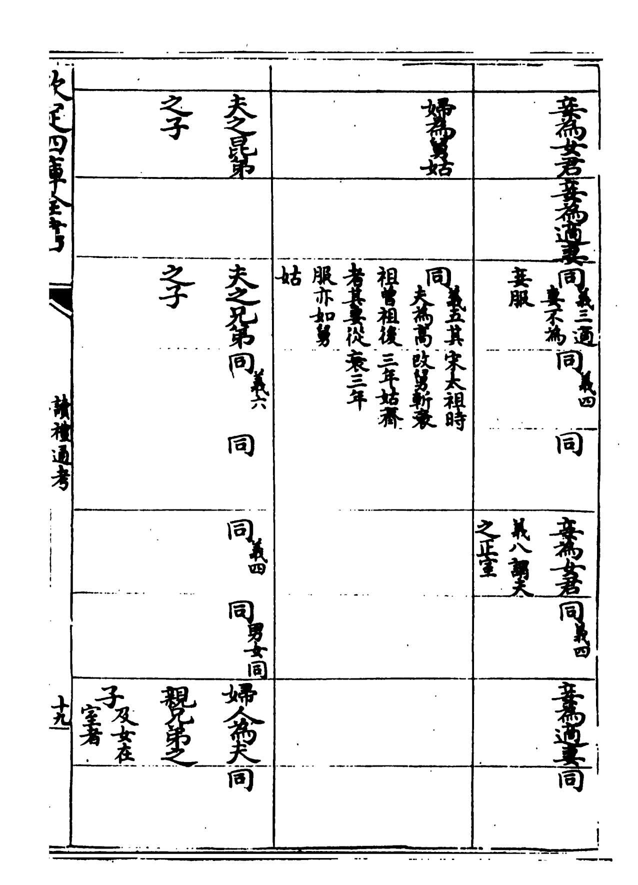
妹女子子
在室各見
注疏增

爲君之父
母妻長子
祖父母

姊妹報正者
七婦人無夫
無主無祭與子者爲
主謂無夫其兄弟及
與子人之兄弟之子
所哀憐不正七
忍降之

室者爲兄
弟姊妹及
兄弟之子
其適人而
無夫與子
者同正九
姊妹即嫁
相爲服
正十

弟及兄弟
之子姊妹及姪
女在室者
同



妾為女君妾為適妻

同義三適妻不為妾服　同義四　同

妾為女君　同義四　義八謂夫之正室

妾為適妻　同

婦為舅姑

同義五其宋太祖時改舅斬衰三年姑齊衰三年夫為高祖曾祖後者其妻從服亦如舅姑

夫之昆弟之子

夫之兄弟之子　同義六　同　同義四　同男女同

婦人為夫之親兄弟之子及女在室者　同

公妾大夫之妾為其子

妾為其子同正八

正九

同

同正十一

同正十

妾為君之長子及衆子及所生子同

女子子為祖父母

附於子

同正八雖出嫁猶不敢降其祖

附於子

附於子

附於子

同

附於子增

大夫之子為世父母

叔父母子昆弟昆弟之子姑姊妹女子子無主者爲大夫命婦者惟子不報父所不降子亦

不降

大夫爲祖父母適孫爲士者

公妾以及士妾爲其父母

妾爲其父母

降一凡妾爲私親如衆人

同 降二

同 降四

同 降三

同

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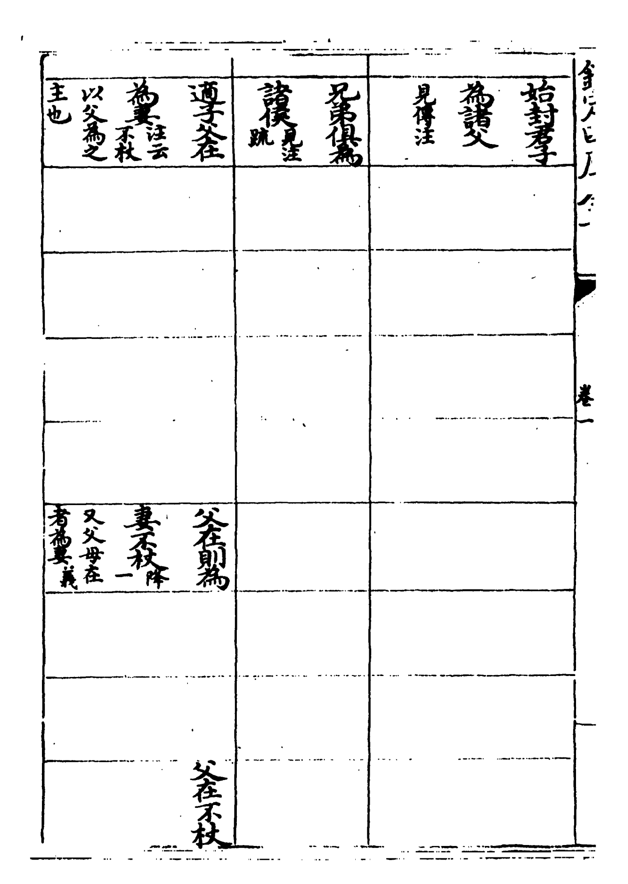
爲王后

見周禮賈義

王爲適曾孫適玄孫適來孫 見周禮司服疏

唐宋以後附適孫下

始封之君爲諸父昆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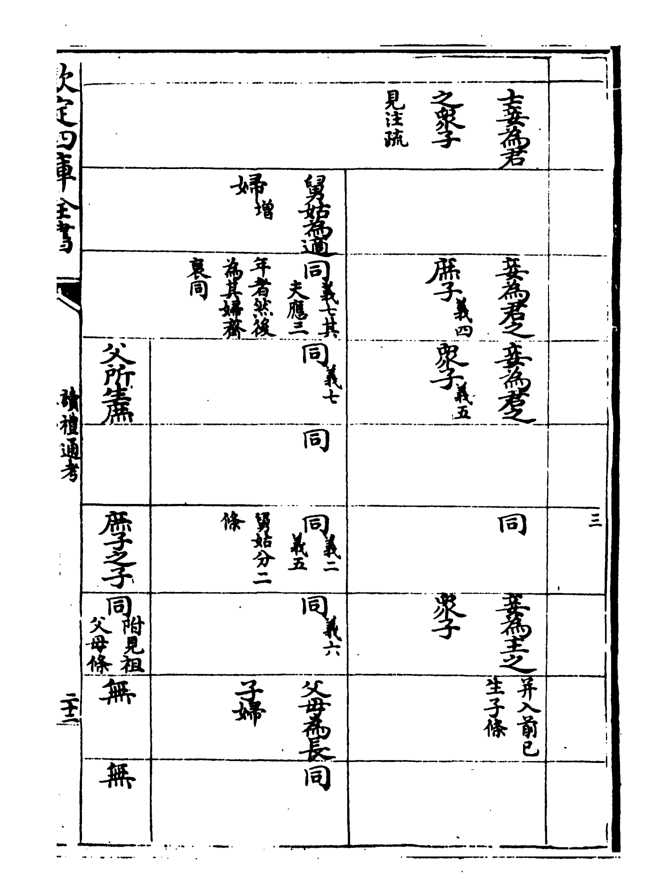
始封君之子為諸父 見傳注

兄弟俱為諸侯 見注疏

適子父在為妻 注云不杖以父為之主也

父在則為妻不杖 降一又父母在者為妻義

父在不杖



	士妾為君之眾子 見注疏		
		舅姑為適婦 增	
	妾為君之庶子 義四	同 義七其夫應三年者然後為其婦齊衰同	
	妾為君之眾子 義五	同 義七	父所生庶
		同	
三	同	同 義二 義五 舅姑分二條	庶子之子
	妾為主之眾子	同 義六	同 附見祖父母條
	并入前已生子條	父母為長子婦	無
		同	無

母 開寶禮增	嫁母出母 為其子降一
為父之母 而為祖後 則不服 正二 謂父是庶出者已在承祖後則不為父所生母服	同 降二子雖為父後猶服
	同
	無

增

繼母嫁

同 義六 謂非親生

同

無

前夫之子

者

從己者 一義

增

妾爲家長同

父母 見明律增

右不杖期

儀禮二十二條

注疏十條為姑在室為姊妹在室為女子在室三條附見姑姊妹女子子適人無主者小注

唐律一條

宋制三條

明制四條為適長子并入為衆子下

齊衰	
儀禮	
唐律	
開元禮	為曾祖父母正一本同三月以
政和禮	同正一女適人者
司馬書儀	同女出嫁者亦同
朱子家禮	同正一
明集禮	同正一
明會典	同女雖適人不降
今制	同

其降殺太多故新議改從五月 增

女子子在室及嫁者為曾祖父母 正二 增

女為曾祖女為曾祖附於子

父母雖適父母 正二 出嫁

人不降 正同 二

右齊衰五月

唐制二條

	儀禮	唐律	開元禮	政和禮	司馬書儀	朱子家禮	明集禮	明會典	今制
齊衰	寄公爲所寓								
三月	丈夫婦人爲宗子宗子之母妻								
	爲舊君君之母妻								

庶人為國君	大夫在外其妻長子為舊國君	繼父不同居者
		同義一先同今異 繼父有子及有大功之親雖同居住亦為
		同義一注亦同
		同居繼父為繼父不為繼父先同 有子及已同居義一謂先同居今不 有大功以同今異同居者

異居原不同者不服

上親者

為繼父雖同居而兩有大功以上親者

曾祖父母

唐改五月

大夫為宗子

舊君

曾祖父母
為士者如
衆人大夫不敢
降其祖

女子子嫁
者未嫁者
為曾祖父
母

畿內之民為天子見注疏

內宗五服之女嫁於庶人從為國君見注疏

為高祖父

同

同正適女一人者

同女出嫁者亦同

同

同

同女雖適人不降

同

母加一重其衰尊尊也減其冒恩殺也增

同

女子子在室及嫁者為高祖父母加二不敢降其祖也增

附於前條

附於前條

女為高祖父母正三適人者不降

同

附於前條

同

右齊衰三月

儀禮一十一條

注疏二條

開元禮一條

讀禮通考卷一